

环境与生物工程学院 2025-2026 学年

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

根据《河南工程学院普通本(专)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(河工院教〔2025〕224号)、《河南工程学院普通本(专)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(豫工院〔2025〕225号)以及学校教务处《关于开展2025-2026学年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(教务通知〔2025〕12号)等文件精神,结合我院工作实际,特制定本次转专业工作方案。

一、转专业领导小组成员

组 长: 黄海、李冰

副组长: 张浩、李亚林

成 员: 张斌、谢小溪、徐荣敏、何青山、马梦娟、鲍锦磊、宋朝霞、任建刚、邵霜霜、郭士礼

二、转专业要求

1.拟接收外专业转入计划人数

环境工程专业25级可接收13人,资源勘查工程专业25级可接收20人,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(数字生态)专业25级可接收92人。

2.转入条件

(1)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的学生必须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。非25级学生拟转入我院的,需降级转入25级相应专业。

(2)录取原则及考核办法:申请转入的学生,需参加线下考核,考核方式为面试,面试时间为15分钟,面试主要问题涉及拟转入专业的专业兴趣、学习习惯、未来规划等方面的内容。根据面试情况,确定转入资格。若申请转入学生人数超过上述接收计划时,增设笔试环节,考试科目主要为第一学期英语和高数。

3.转出条件

申请转出的学生必须符合《河南工程学院普通本(专)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(豫工院〔2025〕225号)等相关文件要求。

三、转专业工作安排

1.工作启动阶段:12月24日前,学院教务办向教务处提交我院的转专业工作方案拟接收人数。

2.通知下发阶段：12月28日，学院转专业方案经学校教务处审核批准后，在学院网上公布。

3.申请转入/转出阶段：12月29日—31日，有意向转入我院的学生可前往二号实验楼A203-1教务办公室马老师进行政策咨询，并提交《河南工程学院转专业申请（审批）表》（见附件1）。

有意向转出我院的学生可联系各级辅导员（24级谢老师、25级张老师、23级徐老师、22级何老师等）或专业负责人（环工鲍老师、勘技郭老师、环科宋老师、资勘任老师、数字生态邵老师等）进行政策咨询。

4.学生（拟转入我院）考核资格审核阶段：2026年1月4日—5日，经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，由教务办负责向学校教务处报送《环境与生物工程学院考试资格审核合格学生名单》。

5.考核阶段：2026年1月6日—8日，我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考核拟转入我院的外学院学生，根据学院转专业考核办法，组织考核。考核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，由学院教务办电话联系每个拟转入的学生。2026年1月9日—13日，根据考核情况确定拟转入我院的学生名单，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后，由教务办负责向学校教务处报送《环境与生物工程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统计表》。

6.转入我院各专业的学生经学校公示无异议后，应尽快完成相关手续，并与2025级辅导员对接。教务办老师负责安排转入学生的课程认定或补修、免修相关工作。

环境与生物工程学院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

附件 1

河南工程学院转专业申请（审批）表

姓 名		学 号		性 别		年 级	
所在学院			专业班级				
申请转入学院			申请转入专业				
申请转入年级			高考分数/生源地				
奖惩情况、日期 （没有填“无”）							
申 请 理 由	申请人签字： 联系方式： 年 月 日						
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无误，如有弄虚作假，同意取消转专业资格。本人已充分考虑个人实际情况，转专业意向明确、学习目标清晰，将在新专业好好学习。 承诺人：							
拟转入学院意见： 院长签字： 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		
教务处意见： 处长签字： 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		